

证券代码：873136

证券简称：凯奥净化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凯奥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凯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列席的有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由总经理陆红伟代表公司管理层就 2024

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王凯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，拟定了《2025

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良好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刊登的编号为 2025-006 号和 2025-007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公司已聘请其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该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，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，符合公司财务审计需要。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刊登的编号为 2025-011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，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交易对象	交易类型	定价政策	预计金额（万元）
大连凯杰建设有限公司	向交易对象提供洁净室产品销售与安装服务	公允价值	4000 万元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刊登的编号为 2025-012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与公司控股股东大连凯杰建设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王凯、李楠、张卫祥三人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题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，并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刊登的编号为 2025-013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会计政策变更

① 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

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以下简称“解释 17 号”）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。

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报表项目和金额无重大影响。

② 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

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（以下简称“解释 18 号”），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本集团选择自发布年度（2024 年度）提前执行该解释。本集团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“销售费用”，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“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”的规定，现将其计入“主营业务成本”、“其他业务成本”等科目，

列报于利润表“营业成本”项目中，并进行追溯调整。

原列报项目	原列报金额	调整前列报项目	调整前列报金额
2023 年度：			
营业成本	220,196,805.25	营业成本	221,434,286.27
销售费用	2,353,974.32	销售费用	1,116,493.30
2024 年度：			
营业成本	123,178,138.75	营业成本	123,725,364.22
销售费用	1,877,739.42	销售费用	1,330,513.95

③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

无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刊登的编号为 2025-014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现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<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题报告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刊登的编号为 2025-010 号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公司公章的《江苏凯奥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凯奥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